

107 學年度臺南市安定區南安國小交通安全評鑑

3-2-1通學環境及校內人車動線規劃

妥善校內人車動線規劃，交通管制得宜



大門管制，車輛不得隨意進入



北門進行人車分道管制

臺南市南安國小校內人車動線規劃

一、說明：為因應教職員工車輛停放需求，兼顧師生交通安全及方便之管理，並對

學校週遭環境妥善加以規劃，訂定本辦法實施之。

二、對象：本校全體教職員工

三、停放規定：

(一) 教職員工之汽車一律停放在汽車停車場內，按照規劃好之格位停放。

(二) 後校門左、右側停車場為本校教職員汽車停放處，依序排列整齊。

(三) 教職員機車一律停放機車車棚，依序排列整齊。

(四) 學生腳踏車則停放腳踏車停車場，依序排列整齊。

(五) 行進路線說明相關規定說明：

1. 教職員汽機車一律從後門進入，機車在穿越校門口時請「停車再開！」放學時一律等學生放學完才可通行！

2. 騎腳踏車學生則從大門口進入校園，但須在導護老師、義工執勤位置前以牽車方式穿越馬路，直至斑馬線道路口前始可騎車進入停車場！

3. 上學行進路線，放學時則依原路反方向相同規定離開學校！

4. 上學時間 7:15 - 7:40；放學時間 16:00 - 16:10

(六) 汽機車停放及人車動線相關位置詳如下列附圖：

